

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 湖北省河湖长制办公室 文件

鄂河办发〔2017〕8号

关于印发《湖北省河湖长制宣传“六进” 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党委宣传部、河湖长制办公室，省直各新闻单位：

全面推行河（湖）长制，是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重要部署。抓好河湖长制宣传工作，对于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湖北省河湖长制宣传“六进”活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细化落实。

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

湖北省河湖长制办公室

2017年10月26日

湖北省河湖长制宣传“六进”活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实施意见》精神，结合我省河湖长制工作实际，制定河湖长制宣传进党校、进机关、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校园（以下简称“六进”）活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围绕全面推行河湖长制这一主题，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宣传理念，充分发挥各类媒体的宣传功能和有关部门的职能作用，大力开展河湖长制宣传“六进”活动，引导公众充分认识到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重要意义，营造全社会知晓、重视、关心、支持、投身和监督河湖长制工作的舆论氛围和社会风气。

二、宣传重点

1.宣传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关于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美丽中国的战略部署。

2.宣传习近平总书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和关于河长制工作的重要论述。

3.宣传中央《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我省《关于全

面推行河湖长制的实施意见》背景和意义、目标和任务、措施和要求等。

4.宣传本区域河湖水情、功能、历史、文化，及人与河湖关系等。

5.宣传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的热点、焦点和难点，工作动态、做法、成效、经验和启示等。

6.宣传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中的好案例、好故事、好人物等。

三、宣传对象

1.进党校。将河湖长制工作纳入各级党校培训的课程，向各级领导干部开展定向宣传，赢得领导重视和支持，提升领导领职、履责能力。

2.进机关。将河湖长制工作纳入各级机关及事业单位党委（党组）中心组和支部的学习内容，纳入全省干部在线学习平台内容，引导公职人员履职尽责、率先垂范。

3.进企业。将河湖长制宣传工作延伸到企业特别是涉河涉湖企业、化工企业和高耗水、重排污企业中，创新设立“企业家河湖长”，引导企业增强生态环保、护水节水意识，自觉承担社会环保责任，践行绿色发展。

4.进农村。采取农村群众喜闻乐见、通俗易懂的方式和途径开展宣传，建立河湖生态“村规民约”，引导农村群众知晓、关心、支持和监督河湖长制工作。

5.进社区。采取城市市民喜闻乐见的方式和途径开展宣传，创新设立“民间河湖长”，培养“绿色河湖”志愿服务者，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引导城市市民知晓、关心、支持和监督河湖长制工作。

6.进学校。编撰和发放河湖保护科普教材，开展河湖保护第二课堂或科普教育、社会实践活动，引导学生和青少年从小养成呵护河湖、维护人水和谐的好习惯。

四、宣传形式

1.传统媒体宣传。精心策划文字、图片、视频、音频、广告语、宣传片、公益广告等内容，利用报纸、电视、广播、课堂（讲堂）、宣传栏、条幅、科普书籍、宣传画（册）、交通干道立柱广告牌、广场LED显示屏、水利景区和水利工程宣传牌等媒体或媒介开展宣传。在主流报纸、电视、广播开辟专栏进行宣传。

2.新媒体宣传。精心策划网页及微信文章、图解、H5、动画动漫、微电影、微表情、知识问答等内容，利用网站、微博、微信、新闻客户端等新媒体或新媒介开展宣传。在同级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流媒体“两微一端”和本级联席会议成员单位门户网站、官方微信上开辟专栏进行宣传。

3.主题活动宣传。围绕“晒我荆楚河湖”主题，联合宣传、文化、文联、影协等单位开展随手拍、采风、征文、摄影等活动；围绕“爱我荆楚河湖”主题，联合妇联、团委、教育、工商联等部门开展巾帼建功、专题团课、青年志愿者、河湖长制进校园、主

题班会、水情教育、知识竞赛、河湖长制进企业等活动；围绕“护我荆楚河湖”主题，联合环保、护湖等志愿者协会和钓鱼、自行车等户外运动协会组织，开展公益宣传；围绕“卫我荆楚河湖”主题，联合公安、环保、农业、林业、城管等部门开展执法宣传活动。

五、有关要求

1.加强领导，提供保障。各地各级要充分认识河湖长制宣传工作对于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级河湖长办公室要牵头抓总、精心组织、服务保障，宣传部门要精心指导、帮助策划、全力支持；要落实宣传工作责任，制定宣传工作方案，细化工作措施，把河湖长制宣传与宣传贯彻十九大精神、长江大保护等重大宣传活动结合起来；要落实宣传人员和宣传经费，建立激励机制，把宣传成效与河湖长制目标责任考核结合起来。

2.突出主题，体现特色。各地既要突出全面推行河湖长制这个主题开展集中宣传，又要挖掘本地独特河湖水情、河湖功能、河湖历史文化背景等素材，凸显地域特色、时代特色、自然特色、人文特色，着力打造本地河湖长制工作、项目、故事、人物等特色品牌，唱响“万河清流润青山，千湖碧波映明月”的健康河湖生态主旋律。

3.统筹兼顾，形成合力。各地各级要围绕宣传重点和各类对象的不同特点，分类组织有针对性的宣传活动。要注重发挥联席

会议成员单位，妇联、团委、教育、工商联等部门和各新闻媒体的作用，形成宣传工作合力。要加强跨区域河湖上下游、左右岸和工作中的横向、纵向联系，整合宣传资源和素材，推动河湖长制宣传工作深入、广泛开展，形成全民知晓、全民参与、全民共治、全民共享的浓厚氛围。

抄送：省级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相关省直单位。

湖北省河湖长制办公室

2017年10月26日印发
